

# 镇安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一）主要职能

镇安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判权，对镇安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1. 依法审判由镇安县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法律规定的其它案件。

2. 依法审判在全县境内发生的可能判处有期徒刑、拘役、管制的属于一审普通刑事案件以及告诉才处理的轻微刑事自诉案件。

3. 依法审理国家赔偿和行政赔偿案件。

4. 负责执行镇安县人民法院一审民事、行政案件的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规定应当由镇安县人民法院执行的其它生效法律文书。

5. 审判由上级法院指令审理的案件。

6. 审判上级法院发回重审的各类案件。

7. 负责镇安县人民法院审结的一审民事、行政案件和刑事涉及财产案件中有给付内容的案件执行工作；执行由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非诉行政执行案件；协助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

8. 配合上级法院在我县死刑执行工作。

9. 负责镇安县人民法院诉讼费管理、财产、物资装备、枪支弹药管理等司法行政工作。

10. 依照有关规定办理人事任免、调动、法官等级晋升等工作。

11. 抓好法官队伍教育培训，提高人员素质，强化廉政措施，查处违法违纪问题。

12. 负责镇安县人民法院信息、宣传工作，指导基层组织调解业务，做好涉法信访工作。

13. 完成县委、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交办的工作任务。

##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镇安县人民法院设17个内设机构。

1. 县法院机关：民事审判庭、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立案庭、执行局、监察室、司法警察大队、综合办公室、政治部、审判管理办公室、机关党委。

2. 基层人民法庭：永乐人民法庭、米粮人民法庭、青铜中心人民法庭、西口中心人民法庭、木王中心人民法庭、云镇中心人民法庭。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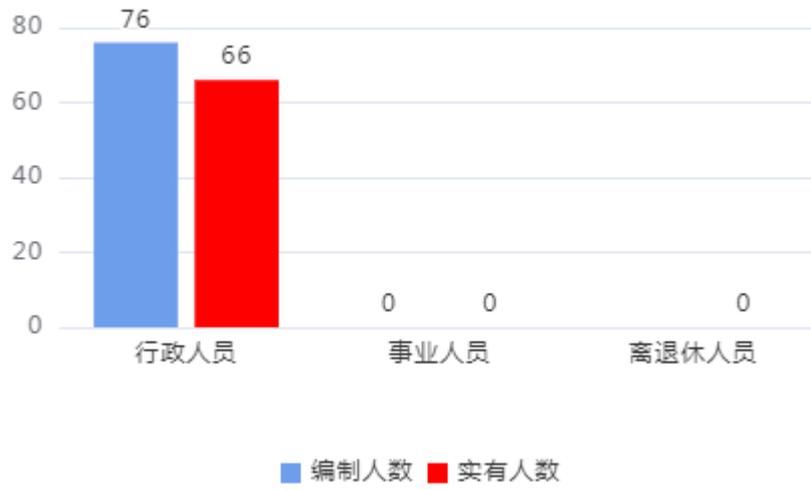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镇安县人民法院部门本级（机关）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76人，其中行政编制76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66人，其中行政66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人员对比图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64.0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1,616.71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2.09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239.39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6
		9. 卫生健康支出	57.5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85.6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1,803.40	<b>本年支出合计</b>	1,956.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55.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401.66
<b>收入总计</b>	2,358.47	<b>支出总计</b>	2,358.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803.40	1,564.00						239.3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3.29	1,223.90						239.39
20405	法院	1,463.29	1,223.90						239.39
2040501	行政运行	1,212.14	1,059.87						152.2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51.15	164.03						87.12
205	教育支出	2.09	2.09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9	2.09						
2050803	培训支出	2.09	2.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6	194.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86	194.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66	110.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20	84.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55	57.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55	57.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55	57.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1	85.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1	85.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61	85.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56.82	1,416.56	540.2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16.71	1,076.45	540.26			
20405	法院	1,616.71	1,076.45	540.26			
2040501	行政运行	1,076.45	1,076.4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40.26		540.26			
205	教育支出	2.09	2.09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9	2.09				
2050803	培训支出	2.09	2.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6	194.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86	194.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66	110.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20	84.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55	57.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55	57.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55	57.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1	85.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1	85.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61	85.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64.0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1,404.39	1,404.39		
		5. 教育支出	2.09	2.09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6	194.86		
		9. 卫生健康支出	57.55	57.5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85.60	85.6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1,564.00	<b>本年支出合计</b>	1,744.49	1,744.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85.6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5.19	205.1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5.6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收入总计</b>	1,949.68	<b>支出总计</b>	1,949.68	1,949.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44.50	1,294.24	450.2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04.40	954.14	450.26
20405	法院	1,404.40	954.14	450.26
2040501	行政运行	954.14	954.1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50.26		450.26
205	教育支出	2.09	2.09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9	2.09	
2050803	培训支出	2.09	2.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6	194.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86	194.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66	110.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20	84.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55	57.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55	57.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55	57.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1	85.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1	85.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61	85.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126.21		公用经费合计	168.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2.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02
30101	基本工资	306.18	30201	办公费	18.15
30102	津贴补贴	254.47	30202	印刷费	1.10
30103	奖金	68.75	30203	咨询费	0.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66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4.20	30205	水费	0.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55	30206	电费	8.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30207	邮电费	1.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6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3.37	30211	差旅费	5.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6	30213	维修（护）费	24.02
30305	生活补助	3.24	30214	租赁费	3.9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2	30216	培训费	2.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4.69
			30224	被装购置费	1.15
			30226	劳务费	9.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4
			30228	工会经费	26.28
			30229	福利费	0.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91.93		6.93	85.00	55.00	30.00	3.00	3.00
决算数	84.23		4.69	79.54	52.94	26.60		5.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2,358.4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5.90万元，下降3.1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减少，导致人员经费收入减少；二是办案补助专项业务经费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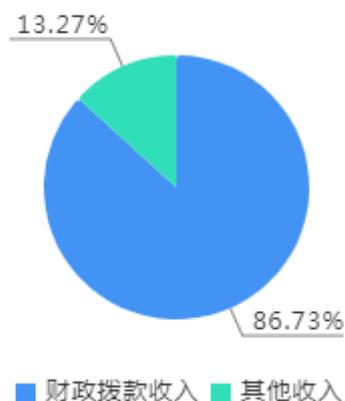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1,803.4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64.00万元，占86.73%；其他收入239.39万元，占13.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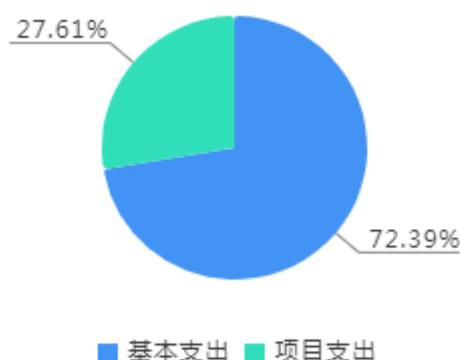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1,956.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16.56万元，占72.39%；项目支出540.26万元，占27.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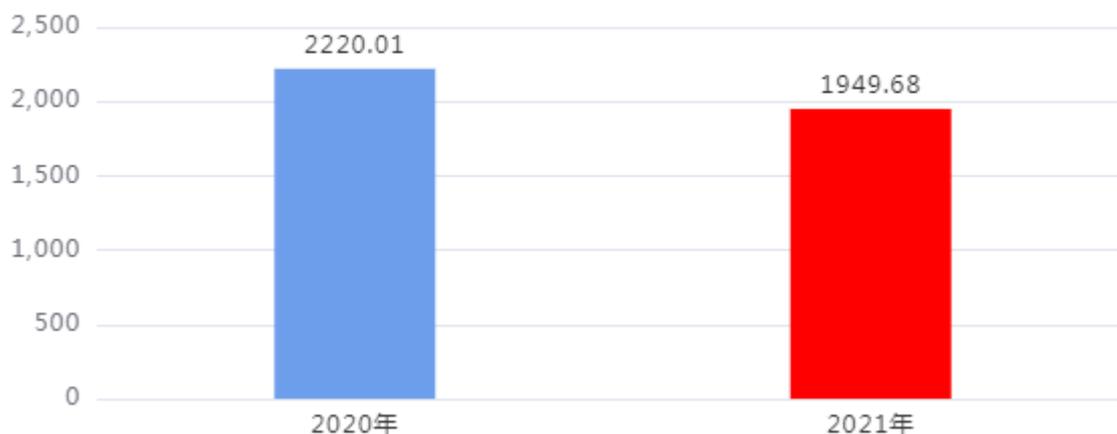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949.6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70.33万元，下降12.1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减少，导致人员经费收入减少；二是办案补助专项业务经费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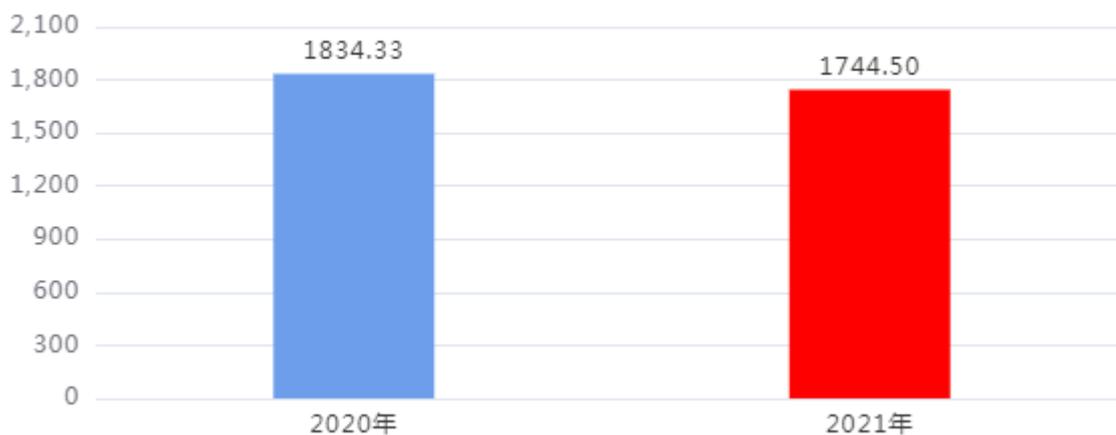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949.69万元，支出决算1,744.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4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9.15%。与上年相比减少89.83万元，下降4.9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预算1,126.43万元，支出决算954.14万元，完成预算的84.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当年考核结果未出，导致当年年末绩效奖金未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预算483.15万元，支出决算450.26万元，完成预算的93.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部分项目尚未完工结算。

（三）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预算2.09万元，支出决算2.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110.66万元，支出决算110.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84.20万元，支出决算84.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57.55万元，支出决算57.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85.61万元，支出决算85.6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94.2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126.2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06.18万元、津贴补贴254.47万元、奖金68.7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10.66万元、职业年金缴费84.2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7.5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26万元、住房公积金85.6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53.37万元、生活补助3.2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92万元。

（二）公用经费168.0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8.15万元、印刷费1.10万元、咨询费0.30万元、手续费0.02万元、水费0.70万元、电费8.82万元、邮电费1.24万元、物业管理费3.43万元、差旅费5.81万元、维修（护）费24.02万元、租赁费3.90万元、培训费2.09万元、公务接待费4.69万元、被装购置费1.15万元、劳

务费9.60万元、委托业务费5.04万元、工会经费26.28万元、福利费0.2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5.0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41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91.93万元，支出决算84.23万元，完成预算的91.6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7.70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和压缩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

####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云镇人民法庭等单位购置公务用车4辆，预算55.00万元，支出决算52.94万元，完成预算的96.2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06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30.00万元，支出决算26.60万元，完成预算的88.6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40万元，主要原因是：按预算严格控制支出。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6.93万元，支出决算4.69万元，完成预算的67.6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24万元，

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导致接待任务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69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上级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7个，来宾162人次。

####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3.00万元，支出决算5.68万元，完成预算的189.33%，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2.68万元，主要原因是：为了进一步提高员额法官、法官助理业务能力，加大了培训力度和规模。

####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3.0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00万元，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会议主要以视频会形式召开。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50.21万元，支出决算168.03万元，完成预算的111.86%。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13.9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导致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减少。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74.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147.4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27.1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15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4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经院党组会研究决定在《镇安县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中新增预算绩效管理章节，主要涉及“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事前目标管理、强化事中绩效监控、强化事后绩效评价”等四个方面；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我院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规定，在项目设立阶段由项目实施部门按照绩效指标的四个方面制

定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经财务审核后制定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成立以党组书记、院长为组长，院党组成员及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预算执行过程中，定期采集、分析绩效运行信息，对各项目绩效目标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管理；预算执行结束后，对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绩效评价报告，报市财政局。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126.04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未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计划在以后年度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办案业务补助经费等2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办案业务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3.69万元，执行数43.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年我院受理案件2638件、审结案件2596件，结案率98.4%，完成了项目设立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 资金管理使用水平有待提高。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量化、细化不够，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跟踪管理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健全完善项目支出管理制度。二是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年初目标值设置科学性，合理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员额书记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14万元，执行数1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有效发挥了政法经费使用效益，提高了政法经费保障水平，保障了聘用制书记员队伍的稳定性，促进了书记员规范化管理，有效保障审判工作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 资金管理使用水平有待提高。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量化、细化不够，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跟踪管理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健全完善项目支出管理制度，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预算收支管理水平。我院将继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的完善，不断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加大绩效运行监控的力度，及时调整绩效

目标设定的偏差，客观公正对绩效结果进行评价，对绩效结果出现的问题及时整改，提高预算资金的管理水平和能力。

##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补助				
主管部门		镇安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镇安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3.69	43.69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依法惩治各类违法犯罪, 化解社会矛盾, 实现当事人合法权益, 建设平安镇安。			目标1: 依法惩治各类违法犯罪, 化解社会矛盾, 实现当事人合法权益, 建设平安镇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审执结案件数	2500件	2596件	
		质量指标	指标1: 结案率	≥ 95%	98.40%	
		时效指标	指标1: 办案业务经费执行进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预算控制数	≤ 43.69	43.6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营商环境	提升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民事案件调撤率	≥ 60%	68%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打击破坏生态环境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公众满意度	≥ 95%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市级资金、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员额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		镇安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镇安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14	114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提高司法辅助工作水平, 促进书记员规范化管理, 推进书记员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有效保障审判工作开展。			目标1: 提高司法辅助工作水平, 促进书记员规范化管理, 推进书记员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有效保障审判工作开展			
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员额书记员人数	19人	19人		
		质量指标	指标1: 标准率	≥95%	95%		
		时效指标	指标1: 项目完成期限	12月底	12月底		
		成本指标	指标1: 预算控制数	≤114	11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促进庭审工作提升率	≥90%	96%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打击破坏生态环境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公众满意度	≥95%	97.5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市级资金、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计划在以后年度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